

##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8年7月27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8年8月7日在张家港市锦丰镇沙钢宾馆4楼7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王振林先生因工作出差，未能亲自参加本次董事会，委托董事、董事会秘书杨华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董事钱正先生因工作出差，未能亲自参加本次董事会，委托董事长何春生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春生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作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2018年8月8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18年8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

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止2018年6月30日的总股本2,206,771,77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66,203,153.16元；本次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具体内容刊登于2018年8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刊登于2018年8月8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更好地控制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钢公司”）2018年上半年实际运行情况并结合下半年生产经营需要，对公司及淮钢公司2018年度原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及关联单位作适当调整，调整前后交易总额不变。采购方面：由原来的预计总额32.14亿元调整为32.59亿元；销售方面：由原来的预计总额8.66亿元调整为8.21亿元。因公司董事长何春生先生担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钱正先生担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以上2位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关于调整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具体内容刊登于2018年8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调整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对公司调整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刊登于2018年8月8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

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杨舍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锦丰支行等银行申请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淮钢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城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营业部等银行申请不超过47.3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以上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51.3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但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具体内容刊登于2018年8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刊登于2018年8月8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8年8月24日上午10:30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地点设在江苏省张家港市锦丰镇沙钢宾馆4楼7号会议室。

《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刊登于2018年8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公司调整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8日